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相关事项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总监王克西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克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王克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王克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克西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财务总监职责，为公司财务管理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克西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魏万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魏万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相关事项

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资本运营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谢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谢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谢刚先生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谢刚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三、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事项

为持续优化公司行政、人事、法务等工作的高效开展，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代继陈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代继陈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段文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段文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段文新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 1、电话：0935-6139865、0931-4917806
- 2、传真：0935-6139865
- 3、邮箱：htjy000995@126.com
- 4、联系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魏万栋先生，汉族，1972年8月出生，会计师。曾任白银铜城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672）财务部经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SZ000603）财务总监；甘肃华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魏万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谢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12年6月通过证券分析师胜任能力资格考试，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300021）先后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等职务；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在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2689）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谢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

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代继陈先生，汉族，1975年10月出生，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天明天控股集团资源事业部项目经理，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SZ00060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甘肃华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截止目前，代继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附件二: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段文新先生，男，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1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担任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000603.SZ）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总经理职务，主要从事信息披露、资本运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段文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